

**关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专项说明**

关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专项说明

德师报(函)字(24)第 Q01596 号

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: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——公告格式 (2024 年 5 月修订)》第三十三号——会计差错更正、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公告及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要求,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贵公司”)编制了后附的《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情况说明》(简称“情况说明”)。

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情况说明并确保其真实性、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。我们阅读了情况说明, 并对情况说明中的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会计处理进行了复核, 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具有合理性, 未发现情况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情况。

本专项说明仅供贵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相关文件之目的使用, 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。

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: 茹广勤

茹广勤

中国注册会计师: 添 天

添天

2024 年 10 月 22 日

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情况说明

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，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“本集团”)董事会对本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相关内容进行了审议，具体如下。

一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

2024年10月22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部分资产折旧年限的议案》。基于网络演进、设备更新及资产使用情况等方面综合评估，并参考同行业运营商情况，为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固定资产使用年限和资产实际使用情况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——固定资产》以及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，从2024年10月1日起，公司将4G无线相关设备折旧年限由7年调整为10年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具体情况及对本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——固定资产》的相关规定，“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，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、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。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，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”。公司4G网络投产以来，4G设备运行平稳，性能良好。2022年11月，工信部批准中国联通将用于4G系统的900MHz频段频谱资源重耕用于5G系统，公司对4G网络升级改造以实现网络长期有效互补。目前公司已完成4G无线相关设备升级，4G设备仍有较长生命周期。同时，公司深入推进4G网络共建共享，4G共享基站超200万个，基本实现全量共享。综合考虑网络演进、设备更新及资产使用情况等方面综合评估，并参考同行业运营商情况，为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固定资产使用年限和资产实际使用情况，经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，从2024年10月1日起，将4G无线相关设备折旧年限由7年调整为10年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，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无需追溯调整，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产生影响。经测算，预计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将使公司2024年度固定资产折旧额减少约人民币11-12亿元。

三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，并参考同行业运营商情况，有助于公司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固定资产使用年限和资产实际使用情况，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。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基于网络演进、设备更新及资产使用情况等方面综合评估，并参考同行业运营商情况，有助于公司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固定资产使用年限和资产实际使用情况。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10月22日